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本协议的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为共同打造航母式健康产业平台，拓展基层医疗事业版图，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充分利用健康大数据，共同参与提高国民健康意识和预防意识，助力健康中国的推进，2017年11月28日，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飞生物”、“公司”）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年健康”）在上海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2、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熔

主营业务：从事医疗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管理，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医疗活动、心理咨询）。设计、生产、销售各式服装、服饰及原辅材料；纺织服装类产品的科技开发；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注册资本：人民币260,130.5797万元

美年健康创始于2004年，是中国领先的专业健康体检和医疗服务集团，在全国29个省市拥有近400家医疗及体检中心，总部位于上海，是全球规模最大的预防医学平台和健康需求入口。美年健康于2015年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证券代码002044），是医疗和大健康板块中市值和影响力领先的上市公司。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美年健康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美年健康互为彼此深度战略合作伙伴，积极打造生命科学和大健康平台，顺应国家健康产业的发展方向，共同朝健康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健康产业链经营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方向发展。

2、公司依托自主研发或代理的疫苗产品，凭借良好的行业口碑，与美年健康现有业务板块中体检业务资源和品牌效益、体检报告大数据分析及流量入口优势有效协同发力，建立有效沟通机制，做到信息共享，发挥各自优势，共同为国民健康带来福音，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

3、为了全面覆盖基层疫苗接种服务点，更好的服务成人疫苗市场，双方从战略协作角度出发，拟共同设立成人预防接种门诊（特需预防接种门诊），并共同推进取得卫计委颁发的接种资质的相关工作。双方进行信息资源整合，利用各自优势和资源，开发成人疫苗接种信息系统，完善相关数据库，旨在取得开展国家级和当地市政府重大免疫规划项目或国家重大公共卫生项目资格。

4、为了落实成人预防接种门诊设立等相关事宜。双方将充分合作，发挥各自专业领域的优势和资源，共同推进美年健康旗下体检中心申请疫苗接种资质。

5、在双方取得疫苗接种资质的前提下，推进在美年健康旗下体检中心开展疫苗接种业务的试点。公司将尽力保证该区域产品准入及供应，包括但不限于HPV疫苗等品种。美年健康将尽力保证在旗下体检中心（不限于取得疫苗接种

资质的体检中心)开展智飞生物产品的推广及宣传业务,提高消费者对疾病的认知和对疫苗的接受度,具体事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采购协议为准。在定向筛查中,双方将推进能够匹配体检套餐的 IVD 产品(包括检测试剂盒等)的紧密合作,并对该等 IVD 产品进行精确定位,提高综合产品性能,完善产业链布局,提高 IVD 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6、公司通过“市场+研发”的双轮驱动模式,形成市场、研发相互促进、互相转化的良好循环机制,加速疫苗产品从研发到实现市场价值转换的进程,为美年健康供应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公司拟通过与美年健康的通力合作,引入人类健康和新型医学保健模式,使客户享受到国际前沿的接种疫苗服务。

7、本协议自双方完成内部审批程序后,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双方的战略合作,将对公司进一步拓展健康领域市场有着积极的意义。通过合作,将促进双方在健康行业的协同发展,更好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

若框架协议良好有序进展,将会有助于公司更好的利用健康大数据,更精准地把握市场动向,整合优势资源,为疫苗的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提供有效信息,拓展疫苗事业版图,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该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预计不会对本公司 2017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进展情况	披露索引
1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与中科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战略	公司子公司已与中科 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详情参见公司发布于巨 潮资讯网的 2015-08 号、

	合作框架协议	签署疫苗合作研究协议并已披露。	2015-09 号、2017-30 号公告。
2	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智睿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四方共建协议书	目前四方共建协议正常履约中，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发布临时公告。	详情参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 2016-70 号公告。

2、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不具有强制性法律约束力，不涉及具体金额。本协议项下内容尚未开展，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以另行签订的实际业务合同协议为准。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推进程度，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8 日